

证券代码：300303

证券简称：聚飞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8-063

##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回购提前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王桂山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 2016 年 12 月 12 日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）的 2,77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公司股份，办理了提前购回业务，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提前购回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提前购回 股数	初始交易 日	原到期 购回日	提前购回 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
王桂山	否	2,770 万 股	2016 年 12 月 12 日	2019 年 9 月 12 日	2018 年 11 月 9 日	国信证券	24.32%
合计		2,770 万 股					24.32%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桂山先生共持有本公司 113,900,000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.12%，累计已质押股份 86,2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5.6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9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回购提前购回交易确认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2日